

#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文件

宝执法字〔2024〕39号

签发人：王昭远

##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关于2023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

市政府：

2023年，市城管执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决贯彻实施“一法一办法”，紧紧围绕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，认真扎实落实部门环保职责，开创环保工作“12345”工作法，扎实推进生态环境保护，打好污染攻坚战，为全市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### 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牢固树立“一个理念”。结合主题教育开展，深入学思践悟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

话指示精神，牢固树立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发展理念，全力推进城市管理标准化、环境整治长效化、人居环境洁净化，着力解决文明创建要求的、群众迫切期盼的、城市管理需要的城市环境短板问题，让城市更自然、更生态、更有特色，更具温度。

（二）认真践行“两个方法”。大力践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，由“在上班的路上”变为“在路上上班”，做到环保问题在一线发现、措施在一线研究、工作在一线推进、事情在一线解决。全面推行“721工作法”，做到70%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、20%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、10%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。

（三）加速推进“三个转变”。下足“绣花功夫”，推动环保问题由被动接访向主动摸排转变、由单一整治向综合治理转变、由短期突击向长效管控转变，以零容忍的态度持续加大对油烟排放、建筑工地扬尘、餐厨垃圾等突出环境问题的执法检查力度。一是强化日常环保执法检查。指导各县区执法部门开展常态化检查巡查，严查各类焚烧、噪音及餐饮油烟污染行为。并组织多部门联合开展执法检查和夜查。全年共检查各类施工工地96家，整改问题113个，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68份，约谈工地24家。二是加大环保案件立案查处力度。坚持污染案件高限处罚，以执法办案促进污染治理，共立案查处噪音、扬尘违法案件32件，处罚135万元。三是抓好投诉举报和数字化案件办理。通过市长热线“12345”、城管“12319”、投诉热线受理投诉举报1775件，办结率100%。督促办理城市数字化案

件 22.1 万余件，结案率达到 95%以上。

（四）全面落实“四个到位”。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”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将环保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，作为城市管理工作的头等大事，作为执法监督的首要任务，局长作为第一责任人，保证环保工作重要会议亲自参加、重点工作亲自部署、重要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事件亲自督办，做到思想认识到位。坚持定人员、定时间、定责任、定标准、定措施的“五定”原则，全力构建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全力抓、责任科室具体抓、全局上下合力抓的工作格局，做到责任落实到位。将环保工作纳入领导干部绩效考核，将考核结果与干部使用、职级晋升、评先评优等挂钩，有效解决干与不干一个样、干多干少一个样、干好干坏一个样的问题，做到跟踪问效到位。实施垃圾分类环保主题教育活动、城市管理知识墙体公益广告等宣传活动，营造人人关心、支持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，做到宣传发动到位。

## 二、主要工作成效

深入落实我市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部署要求，突出重点监管、聚焦难点攻坚，系统推进蓝天、碧水、净土等五项重点工作，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。

（一）严防道路扬尘，努力实现“天蓝”。持续强化道路扬尘治理，督促各县区实行机械化清扫、精细化保洁、地毯式吸尘、定时段清洗、全方位洒水的“五位一体”道路作业模式，市区建成区道路保洁面积 1655.07 万平方米，其中机械化清扫



面积为 1367.09 万平方米，机扫覆盖率达到 82.6%，主要交通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100%。

（二）严治垃圾污染，着力推动“土净”。强化生活垃圾填埋场日常管理，严格执行填埋作业规范，2023 年市区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 33.46 万吨（含凤翔区 2.9 万吨）、餐厨废弃物 4.2 万吨，县城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约 24.3 万吨。针对部分县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库容趋于饱和的实际，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处理现状调研，编制了全域垃圾治理工作方案，指导各县谋划建设新的垃圾处理设施。目前，凤县、太白县生活垃圾热解项目正在建设，陇县、岐山县、眉县正在推进生活垃圾处理项目的前期工作。同时，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空气、地表水、地下水、废水、土壤、甲烷分数等监测设施和机制，定期监测，做好台账管理，掌握环境质量，保护周边环境。长寿沟生活垃圾填埋场投入资金 200 万元，完成场内 9 万平方米 HDPE 膜覆盖，建成场区雨污分流系统；争取世行贷款资金，启动了长寿沟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，将对填埋场进行封场整治和生态修复，进一步消除环保安全风险。

（三）严管垃圾渗滤液治理，系统施策“治水”。督促运营企业严格执行污染控制标准，规范运营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施，确保出水水质达标排放。局属单位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服务中心健全监管机制，指导企业做好渗滤液处理，排查隐患堵塞漏洞。督促凤翔、岐山、凤县、扶风、眉县、太白等 6 县区建成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，规范处置，达标排放。

（四）严控餐饮油烟污染，精准治理“乱排”。持续开展餐饮油烟污染治理，梳理总结餐饮行业油烟污染治理“七查七看”工作模式，组织联合检查和暗访督导，指导一线执法人员开展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工作。购置100台便携式餐饮油烟检测仪器，开展餐饮油烟日常检查检测，增加治理工作手段。对市区1000平方米以上餐饮企业安装餐饮油烟在线监测系统42套，实现实时监控，提升治理效果。2023年，共开展10轮次检查督导，累计检查餐饮单位3600余家，通报督促整改问题112个，全市5011家备案登记的餐饮单位安装油烟净化器5358套，安装率达到100%。

（五）严格荒裸地治理，持续推进“增绿”。持续开展城市绿荫行动，拆违建绿，还绿于民，利用城市边角地、闲置地、荒裸地大力增绿，应绿尽绿。2023年全年累计新增改造绿化面积50.93万m<sup>2</sup>。利用城市荒裸地、边角地建设口袋公园，以绿治霾，减少荒裸地尘土飞扬，同时也通过植物净化口袋公园周边空气，改善城市气候，减小热岛效应。目前，金台区宝平路游园、曙光路游园、荣华路游园、南寨高速出入口口袋公园等20处口袋公园已建设完成。

2023年以来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，我局认真履行环境保护职责，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对照中省市环境保护有关决策部署和法规要求，我们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部分县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剩余库容不足，新的垃圾处理设施还未建成，餐饮油烟



污染源头管控力度不足，渣土车辆抛洒、带泥上路还时有发生，道路扬尘防控还有差距。这些问题和不足，还需在今后的工作下功夫治理，更好地服务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。

### 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按照中省工作要求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安排，全面抓好污染防治工作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一是抓好专项整治。突出建筑工地、道路抑尘、餐饮油烟、公厕管理、垃圾清运、绿化管护等重点，扎实开展专项整治活动，认真履行环保监管职责，着力解决环保突出问题。

二是狠抓环保执法。创新监管理念和监管方式，变注重事后查处为事前预防，变坐等投诉为上门巡查，变单打独斗为协作联动，以查处施工扬尘、夜间施工噪音、生活噪音、餐饮油烟扰民、渣土车抛洒等为重点，努力使查办案件数量、查办案件效率、监管效果大幅提升。

三是强化固废处置监管。指导各县区补齐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短板，做好填埋分区规划，加强每日覆盖，规范处置生活垃圾和垃圾渗滤液，定期监测周边水、气、土壤环境，确保周边环境友好、土壤环境良好和污水达标排放。

四是加快完善垃圾处理设施。推进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厂扩能提质项目建设，2024年建成药物性、化学性医疗废物集中收集处置设施。建设长寿沟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应急设施，提高渗滤液处理能力，保障环境安全。

五是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。认真梳理总结前期试点成果，推广成功经验做法，按照“先覆盖、再提升”的思路，不断扩大垃圾分类覆盖面，力争2024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覆盖率达到70%以上。



---

抄送：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，市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

---

2024年3月22日印发